

平利县财政局

平财农〔2018〕6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 专项（退耕还林补助）资金的通知

平利县农林科技局：

根据安财农〔2018〕3 号和安林字〔2017〕346 号、安林字〔2017〕348 号文件精神，现将 2018 年中央财政林业生态恢复保护专项退耕还林补助资金 2700 万元（详见附表）下达给你们。请按照《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列入附表所列预算支出科目。

附：2018 年退耕还林项目资金明细表



抄 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档（二）
2018 年 3 月 29 日印发

2018年退耕还林项目资金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单位	项目	补助金额	政府预算功能分类科目	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
			科目名称	科目代码	科目名称	科目代码
平利县 农林局	新一轮退耕还林2014年度工程任务第三次（1.5万亩），每亩补助400元	600	退耕现金	2110602	社会福利和救助（对应部门经济分类“生活补助”）	50901（对应部门经济分类“30305”）
	新一轮退耕还林2016年度工程任务第二次（1.5万亩），每亩补助300元	450	退耕现金	2110602		
	2018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（2003年-2006年13.2万亩）粮食折现补助，每亩补助105元	1,386	退耕还林粮食折现补贴	2100603		
	2018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（2003年-2006年13.2万亩）现金补助，每亩补助20元	264	退耕现金	2110602		
	合计	2,700				

备注：完善退耕还林政策兑现年度：2003年生态林第8轮；2004年生态林第7轮，2005年生态林第6轮；2006年生态林第5轮。